

中共潍坊医学院委员会文件

潍医发〔2023〕75号

中共潍坊医学院委员会 关于调整学校采购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

各党总支（党委），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因工作人员变动，根据山东省财政厅《山东省政府采购预算单位内部控制规范》（鲁财采〔2023〕8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学校实际情况，经研究决定，现对学校采购工作领导小组成员进行调整。调整后的组成人员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刘 军 党委书记

管英俊 院 长

副组长：卢国华 副院长

孔令军 纪委书记、监察专员

张 忠 副院长

成 敏 副院长

成 员：于 雷 党委办公室（学院办公室）主任

马伟涛 纪委副书记

杨瑞贞 财务处处长

段国华 审计处处长

冯振华 资产管理处处长

胡友利 学校法律顾问

各相关采购项目学院、部门负责人。

采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资产管理处，负责采购工作具体实施。冯振华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附件：采购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职责


中共潍坊医学院委员会
2023年11月9日

附件

采购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职责

- 一、统一领导和管理本单位采购工作；
- 二、研究审议学校采购工作相关规章制度；
- 三、研究审议学校采购活动中的重要事项；
- 四、研究审议重大项目的采购需求、代理机构和采购方式、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、履约验收报告等；
- 五、研究部署学校采购监管工作，负责采购活动的监督检查。

